

考試院第 13 屆第 173 次會議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1 日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本院傳賢樓 10 樓會議室

壹、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屆第 172 次會議紀錄（原件印附議程第 3 頁至第 9 頁）。

二、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

（一）第 170 次會議，本院保訓綜規處案陳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委員產生辦法、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顧問遴聘辦法及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辦事細則廢止案一案，經決議：「照案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25 日發布廢止並函請立法院查照及函知銓敘部。

（二）第 170 次會議，考選部函陳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獸醫師考試規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一案，經決議：「照部擬及本院法規委員會意見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25 日修正發布並函請立法院查照，另函復考選部。

三、書面報告

（一）本院保訓綜規處案陳本院民國 112 年 11 月與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臺中分署舉辦考試委員考銓保訓業務座談會，相關建議事項研處情形一案，報請查照（原件印附議程第 10 頁至第 18 頁）。

（二）本院會計室案陳本院 112 年度主管決算及本院暨所屬 112 年度單位決算情形一案，報請查照（原件印附議程第 19 頁至第 36 頁）。

四、考選部業務報告：公務人才招募推展計畫（含預備文官團未來發展）構想

五、臨時報告

貳、討論事項（無）

參、臨時動議